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ST 仁和

公告编号：2007-044

关于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委托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加工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 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9 月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委托生产产品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仁和可立克胶囊和优卡丹颗粒
关联人	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
预计总金额	总计 500 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高新开发区京东北大道 399 号

法定代表人：黄国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滴眼剂、眼用凝胶剂、硬胶囊剂、颗粒剂的生产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闪亮制药”）是控股股东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75 % 股权的有限责任公司，因控股股东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为闪亮制药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闪亮制药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为关联企业，前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9 月，是根据公司生产计划及销售计划预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委托闪亮制药加工仁和可立克胶囊和优卡丹颗粒的交易额预计为人民币 500 万元（含税）。

公司及子公司与闪亮制药没有其他日常关联交易。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该交易属日常生产经营中的临时性业务，定价政策遵循市场价格为基础，以成本加成法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委托加工产品保证了产品的供应能力，预计将对本公司有一定的利润贡献，预计此项交易在一定时期内存在。

2. 仁和可立克胶囊和优卡丹颗粒为本公司的重点产品，对本公司提供了较大利润贡献；目前其市场前景较好，产品产量任务较重；闪亮制药具有《药品生产许可证》和《药品GMP证书》，而且具有与生产该药品相适应的生产范围、认证范围、生产条件与质量保证体系，并经申报获得相应的药品委托生产批件；

3. 该委托生产业务定价政策遵循市场价格为基础，以成本加成法定价，交易价格公允；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4. 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根据药品委托生产的法规规范委托闪亮制药生产仁和可立克颗粒的营业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很小，该等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闪亮制药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1. 该交易作为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就董事会审批本关联交易的程序性问题以及本交易涉及的实体性问题发表意见，认为：该交易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因产能不足的临时性业务，交易的进行保证了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本公司无不利影响；以上交易定价政策遵循市场价格为基础，以成本加成法确定，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表决，表决程序符合证监会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该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对中小股东是公平的。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拟与闪亮制药签订仁和可立克胶囊和优卡丹颗粒的《委托加工协议》。在2007年10月至2008年9月，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拟委托闪亮制药加工生产仁和可立克胶囊7.2万件，优卡丹颗粒15万件（具体数量以

提供的产品订单为准)，根据协议约定，加工价款预计 500 万元；在产品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两个工作日内结算付款；以银行转账进行支付；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有效期限自 2007 年 10 月 1 日至 2008 年 9 月 25 日止。

七、其他相关说明

备查文件：

- 1、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独立董事意见
- 3、《委托加工协议》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 0 七年十月十五日